

证券代码：000039、200039 证券简称：中集集团、中集 B 公告编号：[CIMC]2009-029

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担保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本公司的子公司TGE Gas Engineering GmbH（下称“TGE”）在近期投标浙江LNG接收站项目储罐EPC合同过程中中标，依据行业惯例及合同要求，本公司作为TGE母公司，需要为TGE实施合同而提供给业主的母公司保证函。保证期间为截止工程质保期后的最终接受证书签发。

2009年11月16日，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09年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TGE承接浙江LNG接收站项目储罐EPC合同提供保证函的议案，会议采用了通讯表决形式，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同意出具母公司保证函，本公司作为TGE的母公司，保证TGE履行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，若TGE无法履行，母公司承担连带责任。最大赔偿金额约为人民币14亿元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本公司持有 TGE 60%的权益。GASFIN INVESTMENT SA 持有 TGE 40%的权益，GASFIN INVESTMENT SA 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注册资本：100 万欧元

注册地：Mildred-Scheel-Strasse-1, Bonn 53175, Germany

主营业务：在LNG、LPG及其他石油化工气体的存贮、处理领域，为客户提供EPC（交钥匙总承包）或EP+CS（设计、采购和建造监察）等技术工程服务。主要服务项目包括：大型LNG进出口接收站、中型LNG分销和卫星站储存罐区；大型LPG、乙烯、丙烯和液氨等石油化工气体进出口接收站和储存罐区；LPG重整、CO2液化等气体处理工厂等。

截止2009年9月30日，TGE资产总额为4,465.60万欧元，负债总额3,696.34万欧元，净资产769.27万欧元，负债率为82.77%。2009年1-9月营业收入为2,358.01万欧元，净利润为-471.48万欧元。该公司不存在担保、抵押、诉讼的事项。由于TGE负债率为82.77%，超过70%，因此按照本公司《章程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，此项母公司保证事项需提交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母公司保证函的主要内容

本公司作为TGE母公司，出具母公司保证函，保证TGE履行前述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，若TGE无法履行，母公司承担连带责任。保证期间为工程建设、调试期（36个月）及工程质保期（一般24个月至36个月）届满。最大赔偿金额约为人民币14亿元。GASFIN INVESTMENT SA作为持有TGE 40%权益的另一方股东，将其股权质押予本公司，作为TGE开展任何业务所需的保证提供的反担保。

TGE作为总承包人将设计、采购、建设分包给独立第三方，该第三方向TGE提供等额的反担保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本公司董事会认为，为TGE签发此项目母公司保证函的条件具备，风险可控。

五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

截止2009年10月30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450,144万元（不包括本集团下属子公司——中集车辆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因开展车辆买方信贷而发生的贷款担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3.52%，无逾期担保金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